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谨慎原则及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对《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修订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对《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因经营发展需要，2022年度公司拟向杭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运行。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对《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修订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对《关于 2020-2021 年度、2021 年半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等因素导致公司信息披露存在差异，有关定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需要进行调整，故对《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中部分已披露的信息进行更正。公司此次更正，有利于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振芳

陈少杰

2022 年 4 月 8 日